

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2024 年第 9 屆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
代表隊選拔競賽規程(草案)

113 年月日第屆第次選訓委員會通過

壹、主旨：精選優秀有氧體操選手及教練，代表我國參加 2023 年第 8 屆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爭取優良成績，為國爭光。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參、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肆、協辦單位：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

伍、賽事資訊：2024 年第 9 屆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將於 2024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10 日，假越南河內舉行。

陸、選拔日期及地點

一、日期：113 年 3 月 16 日（六）下午 14 時

二、地點：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

柒、選手參賽資格

一、具中華民國國民身份，不限性別參賽報名，各組年齡限制如下：

（一）成人組：凡年滿 18 歲者（出生年為西元 2006 年出生含以前）。

（二）年齡二組：凡年齡介於 15 至 17 歲者（出生年月日介於西元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年齡一組：凡年齡介於 12 至 14 歲者（出生年月日介於西元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捌、參加辦法

一、報名方式：即日起至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三）下午 17 時止，將報名表（如附件）寄至本會電子信箱（ctgal23@yahoo.com.tw）並經電話（02-27520643）確認後，始完成報名（因辦理保險時效關係，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二、每名選手須填寫一份報名表，每名限報一名教練，每組限報同一名教練。

三、報名費：每人／每組新台幣 2000 元（含保險），請於報到時繳交。經報名後未出賽者，每人需繳交保險行政費新台幣 500 元。

四、報到（不另函通知）：

（一）時間：113 年 3 月 16 日（六）下午 11 時 30 分

（二）地點：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

五、技術會議：

(一) 時間：113 年 3 月 16 日 (六) 上午 12 時

(二) 地點：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

六、裁判會議：

(一) 時間：113 年 3 月 16 日 (六) 中午 12 時 30 分

(二) 地點：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

七、抽籤：於民國 113 年 3 月 9 日 (六) 下午 13 時，由大會進行公開抽籤決定之，不得異議。

玖、競賽類別及評分規則

一、2024 年第 9 屆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

(一) 成人組：男子單人、女子單人、三人、五人。

(二) 年齡二組：男子單人、女子單人、混雙、三人、五人、有氧舞蹈。

(三) 年齡一組：男子單人、女子單人、混雙、三人、五人、有氧舞蹈。

二、評分規則：採用國際體操總會 (FIG) 2022 ~ 2024 有氧體操評分規則。

拾、錄取人數

一、選手：

(一) 錄取人數及組別：

1. 正取組別:12 名選手。

2. 年齡一、二組及成人組依組別各取 4 名選手，正取公費各組別依成績高低排序錄取之，

除正取 12 名之外達標者，其他各組別如有達標者全額自費參與；正取 12 名選手公費組

別及人數如下表：

正取各組	組別	人數(12 人)
年齡一組	男單或女單	1 人
年齡一組	三人組	3 人/1 組
年齡二組	男單 女單	2 人
年齡二組	混雙	2 人/1 組
成人組	男單	1 人
成人組	三人	3 人/1 組

3. 以上年齡一組、年齡二組、成人組各組達 2023 年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成績為達標準，如下表：

組別 年齡	男單 IM	女單 IW	混雙 MP	三人 TR	五人 GR	有氧舞蹈 AD	備註
年齡一組	15.35	15.50	16.45	16.35	15.45	16.40	
年齡二組	15.40	16.45	15.65	16.55	16.05		
成人組	16.10	16.55		16.25	15.972		

(二)各組除正取 12 名選手人數組數外，其他組別達標之選手為全額自費參與。

(三) 各組選手經選拔後，達標者如有其他因素選擇放棄參賽需於一週內向本會提出將由名次後者且達標者遞補。

二、教練：

(一) 資格：凡本會會員，並持有中華民國體育總會核發之國家級教練證者，或經專案同意之 B 級教練。

(二) 2024 年第 9 屆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教練錄取說明如下：

1. 成人組：錄取 1 名，以錄取選手之教練擔任。
2. 年齡一、二組：合併錄取 2-3 名，以錄取組數較多者之教練擔任；如錄取組數相同時，則以錄取人數多者之教練擔任。
3. 如遇成人組、年齡一、二組之教練為同一人時，以成人組為優先擔任，第二順位則以年齡一、二組數多者之教練擔任。如遇多名教練皆為第二順位時，以錄取人數多者之教練為優先。
4. 公費補助之教練需以錄取組數較多者且資格符合者之教練擔任；如錄取組數相同時，則以錄取人數多者之教練擔任。

三、教練、選手名單經體操協會選訓委員會議決通過，函送教育部體育署審議核備。

拾壹、經費補助說明：

一、除原計畫補助之選手人數 12 人之外，如其他選手及其教練（符合資格者）達標者可全額自費並簽署自費同意書才可參加，本會僅協助報名事宜及其行政業務處理。

拾貳、國家代表隊員的權利與義務

- 一、正式入選後，擁有代表國家參加 2024 年第 9 屆亞洲有氧體操錦標賽暨亞洲青少年有氧體操錦標賽參賽資格。
- 二、發給當選證書乙只。

拾參、申訴

- 一、依國際體操總會 FIG 競賽技術規程，競賽時允許查詢難度分，需在分數公布後立即或下一位運動員/下一組團體分數顯示之前進行口頭申請。
- 二、每個單位(每隊)僅兩次申訴機會，如第一次申訴成功改判，則繼續保有二次申訴，如果不成功則僅剩一次，第二次如申訴不成功，則不得再申訴，申訴成功將退還保證金。申訴請向審判委員或裁判長提出書面申請，每次申訴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000 元。
- 三、凡任何有關競賽事宜之質疑，得於技術會議結束前提出。
- 四、本會性騷擾申訴管道電話 02-2752-0643, e-mail:info@ctga.net。

拾肆、運動禁藥相關規定請參閱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官網「公告欄」，單項協會辦理國手選拔賽說明(<https://www.antidoping.org.tw>)：

- 一、運動禁藥管制辦法
- 二、運動禁藥管制採樣流程圖
- 三、2022 禁用清單
- 四、治療用途豁免申請及審查要點
- 五、運動禁藥管制規定暨違規處分要點
- 六、運動禁藥違規審議程序作業要點
- 七、申訴審議程序作業要點

拾伍、保險：本賽事投保公會意外險，請各參與人員自行依需求投保，有關公共意外險額度如下：

- 一、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台幣三百萬元。
- 二、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台幣一千五百萬元。
- 三、每一事故財產損失：新台幣二百萬元。
- 四、保險期間內總保額金額：新台幣三千四百萬元。

拾陸、本競賽辦法經教育部體育署 年 月 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實施，修正時亦同。

號函核備後